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2.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27日（星期二）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3月26日15:00至2012年3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世纪城路208号成都世纪城国际会议中心3楼蜀风厅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刘永好董事长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含授权股东）共80人，代表股份1,253,501,6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2.14%。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授权股东）共16人，代表股份1,189,149,34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8.4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授权股东）共64人，代表股份64,352,297股，占公司总股份3.70%。

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股东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999,033,2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49%，已按规定回避相关议案表决。

2.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合作，充分发挥集团资金规模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下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该协议主要就双方发生的存款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结算业务、其它业务服务及收费等进行了约定。按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我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财务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协议签署事宜。

按协议约定，我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余额不得超过 8 亿元人民币并且不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 5%；连续十二个月内在财务公司贷款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得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其关联股东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新望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好吃街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刘永好、刘畅、朱月樵回避表决。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参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地拓展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功能，以便财务公司开展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以及发行财务公司债券等业务，进一步提高其盈利能力，促进财务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为了提高财务公司风险防控能力，提高其资金集中度，为成员单位提供更强大的资金支持。根据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申请从事成员单位产品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业务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其注册资本金不低于 5 亿元人民币。鉴此，财务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3 亿元人民币增资扩股到 5 亿元人民币。

我公司拟投资 1.1 亿元人民币参与本次增资，鉴于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已与本公司进行了资产融合、整体上市，故将放弃此次增资。财务公司的本次增资完成后，我公司占财务公司的比例将由目前的 20%增加到 34%，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所占比例将由 10%减少至 6%（我公司的持股比例共计为 40%）。增资前、后财务公司的股本情况如下：

本次变更前财务公司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	现有股本结构	
	股份	占比
新希望集团	12,000	40.00%
新希望六和股份公司	6,000	20.00%
南方希望	4,500	15.00%
新希望化工	4,500	15.00%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	3,000	10.00%
合 计	30,000	100.00%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财务公司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	增资完成后股本结构	
	股份	占比
新希望集团	21,000	42.00%
新希望六和股份公司	17,000	34.00%
南方希望	4,500	9.00%
新希望化工	4,500	9.00%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	3,000	6.00%
合 计	50,000	100.00%

本次公司参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为关联交易，其关联股东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新望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好吃街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刘永好、刘畅、朱月樵回避表决。

3、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对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因日常经营

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其必须与关联人签订相关合同，就当年所发生的产品采购和销售签订合同，就此类关联交易金额及其它事项进行约定。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中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分别与各关联人签订了《2012年度产品购销框架协议》、《2012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与《2012年度产品销售框架协议》（以下统称“框架协议”）。上述框架协议约定，2012年度公司向各关联人及其下属企业购买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兽药、微生态酶制剂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销售饲料、禽肉、包装物等产品的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公司名称	交易品种	2012 预计发生额 (万元)
采购各种原材料、产品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磷酸氢钙	50,000
	青岛康地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兽药	6,000
	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微生态酶制剂	16,000
	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饲料原料	8,000
销售各种产品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饲料、包装物	10,000
	山东和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禽肉	10,000
	上海六和勤强食品有限公司	禽肉	40,000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为：

- （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
- （2）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
- （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
- （4）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其关联股东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青岛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都新望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好吃街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刘永好、刘畅、朱月樵回避表决。

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故需对现有的《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的有关内容作相应的修改，修改情况如下：

修改前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饲料、原料添加剂、饲料加工机械、农副产品、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种养殖业的开发及经营；现代企业的技术服务、咨询及生产基地建设；销售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饮料、乳制品的生产、销售；对外投资。

修改后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饲料、原料添加剂、饲料加工机械、农副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种养殖业的开发及经营；现代企业的技术服务、咨询及生产基地建设；销售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外投资。

(二) 议案表决情况及结果:

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同意(股)	占有效 表决股 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 表决股 数比例	弃权 (股)	占有效表 决股数比 例	回避(股)	占参会 股东总 数比例
1	通过	451,097,704	99.67%	1,487,937	0.33%	1,400	0.0003%	800,914,600	63.89%
2	通过	451,099,204	99.67%	1,486,437	0.33%	1,400	0.0003%	800,914,600	63.89%
3	通过	254,320,940	99.94%	141,777	0.06%	5,700	0.002% %	999,033,224	79.7%
4	通过	1,253,359,964	99.99%	140,277	0.01%	1,400	0.0001%	0	0

参加表决的前十名流通股东持股情况和对议案的表决情况：

名称	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潍坊众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和之望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美好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新望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希望大陆实业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所持股数(股)	403,916,262	380,354,832	99,059,312	99,059,312	97,282,168	65,820,141	29,087,827	13,755,873	11,417,057	9,999,511
1	回避	回避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回避	同意	同意
2	回避	回避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回避	同意	同意
3	回避	回避	回避	回避	同意	同意	同意	回避	同意	同意
4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樊斌、彭丽雅

3. 结论性意见：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